



BNP PARIBAS

法国巴黎银行（中国）有限公司
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
临时信息披露报告

2024 年 10 月 24 日



BNP PARIBAS

法国巴黎银行（中国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行”）原聘请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本行财务报告进行年度法定审计，因轮换要求，经我行董事会决议及股东决议批准，决定自 2024 年度起聘请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本行外部审计机构。

上述变更事项为本行正常业务变动，履行了必要的相关手续，对本行的生产经营、财务状况及偿债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